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POLLO SOLAR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6)

#### 自願性公佈

本公佈由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為自願性公佈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GS-Solar (BVI) Company Limited、Affluent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GS-Solar (Cayman) Company Limite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以及漢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漢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之通知之若干資料。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漢能於本公司之權益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誠如漢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已提交之通知所載，漢能於10,211,528,960股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包括：

	所涉及股份數目
根據認購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刊發之通函)可能配發及發行予漢能之新股份	4,911,528,960 (「 <b>認購股份</b> 」)
漢能根據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同意按購買價每股股份約0.342港元購買之已發行股份及漢能根據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同意按零代價購買之已發行股份	2,723,910,465 (「 <b>待售股份</b> 」)

\* 僅供識別

## 所涉及股份數目

因行使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漢能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同意按每股相關股份約0.342港元購買)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予漢能之新股份及因行使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漢能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同意按零代價購買)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予漢能之新股份	2,576,089,535 (「轉換股份」)
--	---------------------------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共有12,749,183,609股股份。

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漢能並無持有任何已發行股份。

待售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1.4%。

轉換股份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擴大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8%。

待售股份及轉換股份合共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擴大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4.6%。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有關買賣待售股份及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完成時間及會否完成，以及漢能同意購買之本公司可換股債券轉換成任何轉換股份之時間及會否轉換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Frank Mingfang Dai**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 *Frank Mingfang Dai* 先生(主席)、李廣民先生、徐國俊先生(行政總裁)及彭立斌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哲生先生、謝伯陽先生及蘇昌鵬先生。